

中央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提案用紙

編號	
提案單位	客家學院
案由	客家公共事務中心轉併案
說明	<p>1、為符資源整合及跨單位合作，原「客家公共事務中心」併入「社會暨政策科學研究中心」，「客家學院客家公共事務中心設置辦法」廢止。</p> <p>2、本案經客家學院 102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通過。</p>
辦法或建議	
決議	
備註	

1. 請將相關資料擲交研發處承辦人員。
2. 敬請提案單位務必派員列席。。

中央大學客家學院 102 學年度第四次院務會議 會議記錄

開會時間：103 年 3 月 3 日 星期一 中午 12:00

開會地點：客家學院 418 會議室

主 席：羅院長肇錦 紀錄：賴亞華

出 席：鍾所長國允、周主任錦宏、孫老師煒、陳老師定銘、王老師俐容、張老師翰璧、陳老師秀琪、劉老師小蘭、黃老師菊芳

請 假：李老師廣均

一、 主席報告(略)

二、 教學單位報告

陳秀琪：院辦公室目前正開辦公事客語研習班，請各單位主管宣傳並請師生踴躍報名。

三、 上次會議紀錄確認

經確認記錄無誤。

四、 議案報告

第一案：客家學院大樓進度報告。(附件 1)

決議：報告內容請參附件，8 套語言學習機經費為因應客語認證推廣與基礎教學等需求，請再另案簽請校方補助。

五、 議案討論

第一案：客家學院院級中心相關設置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本院通過研發處核備之院級中心計有「客家公共事務中心」、「海外客家研究中心」、「社會暨政策科學研究中心」及「公法與治理研究中心」共 4 個。為符資源整合及跨單位合作，原「客家公共事務中心」擬併入「社會暨政策科學研究中心」，「客家學院客家公共事務中心設置辦法」擬廢止。

2. 客家學院是否成立「客家研究中心」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1、同意「客家公共事務中心」併入「社會暨政策科學研究中心」，「客家學院客家公共事務中心設置辦法」廢止，後續提研發會議核備。

2、同意本院不須成立「客家研究中心」，撤銷原院務會議(102.10.1)通過之「客家學院客家研究中心設置辦法」。

第二案：「國立中央大學法律與政府研究自評執行委員會設置辦法」修定案，請討論。(附件 2)

說明：本案經法政所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通過(103.2.25)通過，修正條文請參附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三案：102 學年度優良導師推薦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國立中央大學優良導師獎勵辦法辦理。

2. 經客家系系務會議(103.2.27)通過，推薦劉小蘭老師。(3-1)

3. 經法政所所務會議(102.2.25)通過，推薦鍾國允老師。(3-2)

決議：同意推薦通過。

六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七、散會(12:40)